

渭南高新区应急管理局

渭南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关于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企业的公示

按照《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〈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定级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应急〔2021〕83号）规定，经企业申报、资料审查和现场检查考核，陕西渭河塑业有限责任公司达到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标准，现予以公示。

如发现申报企业存在瞒报事故、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或对公示有异议的，请于7个工作日内将有关书情况面材料邮寄（或传真）到高新区应急管理局工贸科。单位反映情况要加盖公章，个人反映情况要提供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，以便核实。

联系人：李栋 联系电话：0913—2580677

地址：渭南高新区香山大道政务服务中心468办公室

邮编：714000

